

证券代码：001373

证券简称：翔腾新材

公告编号：2025-014

## 江苏翔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翔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翔腾新材”）拟进行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现将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公告如下：

#### 一、审议程序

（一）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董事会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监事会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利润分配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衡审字（2025）00321 号审计报告，江苏翔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净利润 18,602,869.15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2,268,880.65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计提法定公积金 2,960,648.56 元，加计以前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 247,574,476.36 元，并扣减本年度利润分配 16,484,853.12 元（其中：2023 年度利润分配 13,737,377.60 元，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 2,747,475.52 元），合并口径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40,397,855.33 元。

母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净利润 29,606,485.64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计提法定公积金 2,960,648.56 元，加计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79,341,394.17 元，

并扣减本年度利润分配 16,484,853.12 元（其中：2023 年度利润分配 13,737,377.60 元，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 2,747,475.52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89,502,378.13 元。

为积极回报股东、与股东共同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2024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司总股本 68,686,888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60 元（含税），不转增，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预计本次派发现金股利共计人民币 4,121,213.28 元(含税)，加上 2024 年前三季度现金股利金额 2,747,475.52 元（含税），公司 2024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6,868,688.80 元（含税），占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5.98%。

如在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2024 年度，公司未发生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要约方式实施的股份回购。

###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 （一）公司不存在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6,868,688.80	13,737,377.60	/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268,880.65	35,232,972.78	/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40,397,855.33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89,502,378.13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20,606,066.4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3,750,926.7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20,606,066.4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 1、现金分红方案指标

上表中的“本年度现金分红总额”包括已实施的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金额及本次拟实施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金额。

#### 2、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未触及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及其原因

公司于2023年6月上市，至今上市未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为20,606,066.40元，占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23,750,926.72元的86.76%。因此，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是综合考虑公司当前经营状况、未来资金需求以及股东合理回报等因素制定的，兼顾了公司股东的当期利益和长期利益，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三）公司2023年度及2024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金额合计分别占对应年度总资产的24.55%、26.34%，未达到公司总资产的50%以上。

#### 四、其他事项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请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经审议通过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特此公告。

江苏翔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